兰州新区“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

#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是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新征程的重要机遇期，也是“健康中国”“健康甘肃”“健康新区”建设的重要阶段。根据《“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健康中国行动

（2019—2030 年）》《“健康甘肃 2030”规划》《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甘肃省“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兰州新区“十四五”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精神，结合兰州新区卫生健康工作实际，制定本规划。规划地理范围为兰州新区已托管的区域（含中川镇、秦川镇、西岔镇）， 规划期为 2021-2025 年。本规划是推进兰州新区“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行动纲领，是制定相关政策和安排相关项目投资建设的重要依据。

# 目 录

第一章 “十三五”期间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成就 1

一、居民健康状况指标持续改善 1

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巩固加强 1

三、医疗卫生体系建设扎实推进 1

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深化 3

五、中医药产业与事业并举 4

六、医疗服务质量及安全监管全面加强 4

七、妇幼保健与家庭发展工作积极推进 5

八、健康扶贫工作成效显著 5

九、人才队伍建设卓有成效 6

十、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统筹推进 6

第二章 总体要求 9

一、指导思想 9

二、基本原则 9

（一）坚持以人为本，公平可及 9

（二）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 9

（三）坚持统筹协调，科学发展 10

（四）坚持改革引领，创新驱动 10

三、发展目标 10

四、战略布局 12

第三章 主要任务和重点项目 14

一、稳步建设“健康新区” 14

二、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 15

三、健全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18

四、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2

五、促进“一老一少”与人口高质量发展 24

六、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28

七、完善卫生健康人才体系 31

八、推进卫生健康和职业卫生法治建设 33

第四章 保障措施 35

一、加强组织领导 35

二、完善投入机制 35

三、明确工作职责 36

四、实施监测评估 36

五、加强党的建设 37

附件 1-1 兰州新区“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省级重点项目表 38

附件 1-2 兰州新区“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新区投资重点项目表 39

附件 1-3 兰州新区“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外来投资重点项目表 42

附件 2-1 “十三五”末医疗卫生资源现状分布图 43

附件 2-2 “十四五”医疗卫生机构建设规划图 44

附件 2-3 “十四五”末及远景医疗卫生资源分布图 45

# 第一章 “十三五”期间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成就

“十三五”时期，兰州新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 全力推进卫生与健康领域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推动卫生健康事业全方位提质增效、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新区卫生健康事业获得长足发展，人民群众健康水平显著提高， 为推进健康新区建设、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居民健康状况指标持续改善

“十三五”时期，新区卫生健康事业加速发展，人民健康水平持续提高，居民主要健康指标总体上达到国家平均水平， 其中婴儿死亡率≤ 10‰，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13‰，新区“十三五”卫生健康事业有关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基本完成。

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巩固加强

“十三五”期间，新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经费补助标准从 40 元提高到 74 元，服务内容增加到 33 类 74 项，基本覆盖全体居民全生命周期。建立了覆盖城乡的慢性病防控体系， 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管理逐步规范，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达 98.74%，艾滋病追踪管理大幅提高，肺结核病人追踪到位率 90% 以上，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92.8%，重大传染病报告率、及时率均达到 100%。

三、医疗卫生体系建设扎实推进

“十三五”以前，新区从仅有 3 所乡镇卫生院，住院床位

70 张，经过五年的建设发展，建成二级综合性公立医院 1 家，

新建和改扩建综合门诊部 1 家、乡镇卫生院（含社区卫生服务

中心）3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家、社区卫生服务站 6 家，

38 家村卫生室实现乡村一体化“七统一”管理；设立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并独立运行；3 个园区分别设立卫生健康行政管理部门；甘肃卫生职业学院、兰州现代职业学院均设立附属医院。至 2020 年底，已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公立医疗机构 11 家。

兰州新区 2020 年公立医疗机构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医疗机构名称 | 级别 | 成立时间 | 床位数 | 配备医师数 | 配备护士数 | 服务人口数 |
| 新区第一人民医院 | 二级 | 2018.12 | 350 | 119 | 164 | 28.8 万 |
| 西岔综合门诊部（兰州现代职业学院附属医院） | 一级 | 2020.6 | 60 | 18 | 24 | 8万  |
| 栖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一级 | 2020.8 | 20 | 5 | 7 | 8万  |
| 新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一级 | 2020.4 | 48 | 11 | 15 | 1.3 万 |
| 瑞岭雅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一级 | 2018.11 | 20 | 24 | 23 | 4.8 万 |
| 中川卫生院（彩虹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一级 | 新区成立前 | 10 | 25 | 23 | 4万  |
| 西岔中心卫生院（文曲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一级 | 新区成立前 | 20 | 32 | 39 | 6万  |
| 秦川中心卫生院（新区第一人民医院秦川医院） | 一级 | 新区成立前 | 40 | 31 | 26 | 6万  |
|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 | 一级 | 2020.7 | 60 | 44 | 43 | 6万  |
| 省残联辅助器具康复中心 | 一级 | 2018.9 | 100 | 64 | 52 | 3万  |
| 省残联听力语言康复中心 | 一级 | 2016.4 | 230 | 8 | 12 | 2.5 万 |

注：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兰州新区 28.8 万人。

截至2020 年底，新区拥有各级各类医疗机构112 家，其中： 公立二级医院 1 家；乡镇卫生院（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 家，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家；民营医院 6 家；康复医疗中心 2 家。

新区共拥有住院床位 1325 张，执业（助理）医师 384 人，注

册护士 441 人，平均每千常住人口拥有医疗床位 4.6 张；新区

每千常住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3.03 人，注册护士1.53 人，

均比 2016 年明显提高，基本实现了“小病不出乡镇、大病不出新区”。

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深化

“十三五”期间，兰州新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决策部署，坚持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创新举措，综合施策。公立医院改革巩固提升，全面落实党组织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推行全成本核算管理，实行人员总量控制。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纳入新区全员绩效考核体系， 人员支出占业务支出的比例逐年提高。强力推进医联体、医共体建设，落实分级诊疗和双向转诊，与省内外 5 家三级医院签署对口帮扶共建协议，新区第一人民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建立医共体，下沉优质医疗资源，开展远程医疗服务。全面实现了乡镇卫生院对村卫生室的“七统一”管理。严格执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定额付费、病种支付、单病种结算、项目服务、床日付费”复合结算方式。公立医疗机构严格落实药品“零差价”销售制度，降低药品价格，破除“以药补医”现象。全面落实药品耗材阳光挂网采购、“两票制”、带量采购等措施， 完成 2 批次国家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任务，超采购任务量 227%。

深化医疗卫生领域“放管服”改革，优化审批服务，全面推进证照分离，47 项与企业生产经营、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重点领域高频事项全部实现“最多跑一次”。新区基本建成覆盖全区的人口信息、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三大数据库，并实现信息动态更新。智慧医疗监管应用平台、医疗数据质控平台、医疗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及区域云 HIS 系统、健康档案、电子病历已在华为云平台完成部署；基层卫生院区域云 HIS 系统已投入使用。

五、中医药产业与事业并举

“十三五”期间，兰州新区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构建现代中医药产业体系，编制实施《兰州新区中医药产业园发展规划》， 累计引进生物制药产业项目 38 个、总投资 142 亿元，建成项

目 17 个，兰州和盛堂、佛慈、安泰堂等重大中药产业项目投产。

中药材种植实现规模化集约化，建成 1258 座中药材育苗日光

温室大棚，玫瑰、黄芪等中药材规模化种植基地达到2 万亩以上， 中川园区空港区域内的万亩陇药良种繁育种植基地进入实质性实施阶段。实施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提升中医药综合服务能力，大力开展中医药健康扶贫，公立医疗机构中医馆建设覆盖率达 100%。

六、医疗服务质量及安全监管全面加强

“十三五”期间，建成检验、病理、影像、心电、消供五大中心，建设县级医院重点专科 3 个、薄弱学科 5 个。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6 家基层医疗机构全部达到国家基本标准，其中 1 家达到推荐标准，并被确定为“甘肃省基层卫生人才培

训基地”。区域内就诊率达 90%。新区紧急医学救援中心和各急救分站全部纳入省级 120 急救指挥调度平台，急救调度网络全面建成。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和执法能力建设逐步推进，医疗服务、质量监管和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强，医疗乱象专项整治持续开展，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不良执业行为纠正力度进一步加大，医药购销、物资采购、行政审批、经费管理、医疗行为逐步规范，人民群众健康权益得到进一步维护。

七、妇幼保健与家庭发展工作积极推进

“十三五”期间，新区孕产妇健康管理和儿童健康管理水平明显提升。不断健全妇幼工作制度，提高免费婚检率、孕前优生率和新筛率。全面推进农村妇女“两癌”免费检查，成立“两癌”筛查专家团队，共筛查适龄妇女 1.8 万人。落实孕产妇、新生儿死亡和危重症评审制度，完善转诊及救治网络，孕产妇死亡率、新生儿死亡率明显降低。全面落实计划生育“三项制度”，共奖励扶助 1437 人，落实奖励扶助资金 149.2 万元。

特别扶助 21 人，失独家庭一次性救助 2 户，特困救助 66 人。

八、健康扶贫工作成效显著

“十三五”期间，筹措资金 180 万元对新区 45 个村卫生

室进行一体化改造，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面积均达 60 平方米以上，“三室”分开，基本诊疗设备配齐，卫生室均配有合格村医，全部达到《甘肃省乡村医生管理办法》要求，按规定在岗执业。2020 年投资 2045.43 万元，建成 1 所综合门诊部、

1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总面积 9369.8 平方米 , 完善城市社区卫生服务网络 , 切实解决老百姓看病

难、看病远的问题。组建 54 个医疗帮扶团队，对全部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入户调查，签订家庭医生服务包，按照“一人一策”要求制定帮扶措施和台账。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医生签约14902 人，签约率 99.6%。完成入户 11742 人次、帮扶措施制

定 14963 人次、健康教育 30727 人次，开展送医上门 9247 人次，

送人就医 150 人次，康复指导 766 人次，核准评估辖区贫困失

能老年人 1776 人次。顺利完成健康扶贫国家和省级验收。

九、人才队伍建设卓有成效

“十三五”期间，新区打破医疗卫生人才身份、编制、年龄等限制，出台《兰州新区医疗卫生人才引进实施办法》，从全国范围内公开选招引进医疗卫生人才。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开选拔 11 名领导干部；对引进的副高级及以上职称专业技术人才落实住房、安家费、工作补贴等待遇，最大限度扩展人才引进渠道和广度，卫生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卫生健康系统人员编制由 2016 年的 94 人增加到 2020 年的 537 人。五年来累

计公开选调、选聘医疗卫生人才 748 人，其中正高 8 人、副高

55 人、中级 92 人、初级 593 人。各医疗机构累计派出进修学

习人员 75 人，短期培训 120 人次，初步实现了“骨干进修、全员培训”的目标。

十、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统筹推进

2020 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以来，兰州新区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高站位、早行动、讲科学、求实效，时刻筑牢疫情防控屏障，未发生本土病例，在全国最早组织企业复工复产。将兰州新区商投集团

综保名苑 8 栋公寓楼打造成为兰州新区后备医院集中隔离点，

拥有标准化隔离房间 1141 间，承接全国首家入境包机集中隔

离医学观察任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留观境外返

回人员 2943 人、零散返回人员 1114 人，留观检测湖北、北京、

新疆、青岛等国内中高风险区来甘人员 4360 人次。实现了医务人员零感染、隔离人员零事故、隔离人员零交叉、后勤保障零失误、解除人员零复阳的“五零”目标，成为全省集中隔离的标杆，创造了“甘肃经验”和“新区样板”，为巩固全省疫情防控成果做出了贡献。

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区医疗卫生体系不够健全，工作机制不够完善，供给总量不足、优质资源短缺，整体滞后于全省平均水平。现有卫生资源配置的数量、质量和布局相对滞后于兰州新区整体经济发展水平，新冠肺炎疫情充分暴露了医疗卫生体系的短板、弱项和漏洞，对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十四五”时期，是兰州新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也是充分履行国家赋予的战略使命、全面建成健康新区、实现高质量快速发展的黄金五年。随着区县协同融合发展、“335+X” 产业倍增计划，“兰州—兰州新区—白银”黄河中上游生态修复及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示范区建设和承接灾后重建移民搬迁安置人员迁居新区，新区将构建承载千万人口、万亿 GDP 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预计 2025 年新区常住人口将达到 100 万人以上，必将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

综合研判，“十四五”时期，新区卫生健康事业处于多重政策机遇的叠加期、促进现代化的起步期、深化改革开放的攻坚期、弥补发展短板的突破期、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期、缩小差距的窗口期。新区将以新发展理念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补短板、强弱项，通过卫生健康事业的跨越式发展，努力将兰州新区打造成为甘肃省乃至西北地区的区域医疗中心。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一切为了人民的健康”，坚决贯彻“以基层为重点， 以改革创新为动力，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人民共建共享”的卫生健康工作方针，结合兰州新区“四区两新”发展定位，充分发挥国家级新区政策和平台优势，以健康新区建设为核心，以完善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和提升服务能力为重点，以补足公共卫生体系短板为关键，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满足群众多元化就医需求，将兰州新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成为吸引高端人才集聚、助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保障。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以人为本，公平可及。坚持健康需求导向，以增进居民健康为中心，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坚持把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放在首位，把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作为公共产品向城乡全体居民提供，不断提高基本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和效率，让城乡居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二）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突出政府提供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的主导作用，坚持公立医院在医疗服务体系中的主体地位，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在非基本医

疗卫生服务领域大力发挥市场机制在资源配置方面的决定性作用，充分调动社会力量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支持社会办医，促进有序竞争，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元化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三）坚持统筹协调，科学发展。充分发挥公共卫生服务在促进全民健康素养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优化人口分布和卫生资源配置，整合卫生资源，加强全行业监管与属地化管理， 促进城乡之间、区域之间、中西医之间和预防、医疗与康复之间均衡发展，促进功能整合与分工协作，打造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四）坚持改革引领，创新驱动。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处理好政府与市场、公平与效率、激励与约束等关系， 建立保持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长效机制，建立完善适应新形势和新常态的卫生健康事业管理新机制，创新工作理念和方式方法，增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活力。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构建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居民健康需求相匹配，体系完整、分工明确、功能互补、密切协作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医疗资源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显著增强。

——人民健康水平持续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25%，身体素质明显增强。到 2025 年婴儿死亡率≤ 6‰，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8‰，产妇死亡率≤ 17/10 万，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 77 岁以上，居民健康指标不断提高。

——培养和引进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分布适宜的卫生人才队伍。到 2025 年，每千人执业（助理）医师达到 3.2 人，

每千人注册护士达到 4.8 人，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量达到

3.5人。

——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增强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和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能力，重大疫情救治、疾病预防控制能力明显增强。

——中医药健康产业体系不断完善。建设中药材标准化生产体系，提高中药材生产质量，打造绿色陇药品牌，推进中药材标准化种植技术应用。强化品牌能力建设，实施“一品一策” 定向精准培育。建立校企联合人才培养模式，引进高层次、高水平的科研人才和管理人才创新创业。

——以甘肃省人民医院新区分院老年康复养护区建设项目为引领，带动建成 3 家以上医养结合机构。加强基层医疗机构与养老服务机构合作，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居家老年人提供上门服务。

到 2035 年，新区卫生健康事业得到长足发展，健康优先发展理念深入人心，健康知识广泛普及，健康环境持续改善， 健康产业迅速发展。“自己是健康的第一责任人”理念普遍转化为实践。制约新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进一步破除，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卫生健康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完善， 卫生资源保有量及其结构更加合理，卫生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人民群众健康水平大幅提升，与全省卫生健康事业先进地区的差距进一步缩小。

兰州新区“十四五”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指 标 | 2020 年 | 2025 年 | 指标类型 |
| 1 | 人均预期寿命（岁） | 76 | > 77.00 | 预期性 |
| 2 | 婴儿死亡率（‰） | 0 | ≤ 6.00 | 预期性 |
| 3 | 孕产妇死亡率（1/10 万） | 0 | ≤ 17.00 | 预期性 |
| 4 |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13 | ≤ 8.00 | 预期性 |
| 5 |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11.7 | ≥ 25.00 | 预期性 |
| 6 | 每千人口医疗机构床位数（张） | 4.6 | ≥ 8.00 | 预期性 |
| 7 |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 3.03 | ≥ 3.20 | 预期性 |
| 8 | 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人） | 1.53 | ≥ 4.80 | 预期性 |
| 9 | 每万人口全科医师数（人） | 1.46 | ≥ 3.50 | 预期性 |
| 10 | 每千常住人口公共卫生医师人数（人） | / | ≥ 0.90 | 预期性 |
| 11 |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 / | ≤ 29.00 | 预期性 |
| 12 |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 / | ≤ 1.50 | 预期性 |
| 13 | 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 80 | ≥ 90.00 | 预期性 |
| 14 |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0 | ≥ 90.00 | 预期性 |
| 15 | 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 58.25 | 力争每年降低0.5 个百分点 | 预期性 |
| 16 | 每千人口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 / | ≥ 2.0 | 预期性 |
| 17 | 医疗机构开设老年人挂号、就医便利服务绿色通道（%） | 100 | 100 | 预期性 |
| 18 | 65 岁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 40 | ≥ 70.00 | 预期性 |
| 19 | 县级以上综合医院（含妇幼机构）中医药服务覆盖率（%） | 100 | 100 | 预期性 |
| 20 | 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乡村和社区覆盖率（%） | 100 | 100 | 预期性 |

四、战略布局

以 2035 年建成有全国影响力的甘肃省乃至西北地区综合性区域医疗中心和妇女儿童区域医疗中心为远景目标，合理布局医疗卫生资源，突出新区战略优势，实现医疗卫生资源总量

有序发展，空间布局均衡配置，资源结构优化完善，功能定位全面落实。突出疾病诊疗专业特色，形成学科发展比较优势。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形成“15 分钟医疗服务圈”。

新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在总体空间布局上规划为“一聚、双拓、多中心”格局。“一聚”：充分发挥新区交通枢纽区位优势，将中川园区打造成为高端医疗卫生资源集聚区，力争建成 3 所三级医院，以及新区妇幼保健院、新区中医医院、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区精神卫生中心、新区中心血站、新区医疗应急物资储备库等医疗卫生机构；“双拓”：将西岔园区、秦川园区作为医疗卫生服务功能拓展区，新建二级综合性医院及社区医院；“多中心”：改建新建多个区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形成多中心服务网络。

根据区县合一，对将要托管的皋兰县 4 镇（石洞镇、什川

镇、水阜镇、黑石镇）和永登县上川镇按照人口规模和产业结构发展综合考虑，在现有医疗卫生资源基础上，新建、改建、扩建县级医疗卫生单位和基层医疗机构。

# 第三章 主要任务和重点项目

一、稳步建设“健康新区”

（一）推动健康融入所有政策。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健全“将健康理念融入所有政策”的工作机制， 完善公共政策健康风险管理工作机制和指标体系。建立健康影响评价评估制度，系统评估各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政策、重大工程项目对健康的影响，加强各部门各行业的沟通协作，在公共政策中体现健康导向，形成促进健康的合力。

（二）提升全民健康素养。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 , 推动健康关口前移。持续推进“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强化家庭和高危个体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及干预，倡导“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健康理念，努力实现不生病、少生病，延长健康预期寿命。深入开展卫生应急、科学健身、急救知识宣教， 提高居民主动防病意识，增强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认知水平和预防自救互救能力。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发展健康文化，移风易俗，培育良好的生活习惯。强化健康教育阵地建设，持续推动健康教育进社区、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进农村、进家庭。

（三）加强爱国卫生工作。实现四级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及其办公室全覆盖，结合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持续推进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加强城乡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全面推进卫生城镇创建和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加强农村改厕技术指

导，强化病媒生物防制。公共场所控制吸烟，加大控烟宣传教育，强化控烟执法监督。推动党政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创建无烟单位。到 2025 年，新区力争达到省级卫生城市创建标准， 建成一批省级卫生乡镇、卫生村。

专栏 1：“健康新区”建设

1. 完善公共政策健康风险管理工作机制和指标体系，建立健康影响评价评估制度，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建设健康教育阵地。
2. 开展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创建无烟单位，创建省

级卫生乡镇、卫生村。

二、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

（四）强化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引进省级综合性医院、专科医疗机构入驻新区或在新区办分院，按照“非禁即入”原则，支持社会力量通过市场化运作方式举办医疗及医养结合机构。兰州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省级集中医学观察隔离点、医疗应急物资储备库建成投入使用，新建妇幼保健院、中医院、中心血站、精神卫生中心及西岔人民医院等医疗卫生机构，将 2-3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成为社区医院，在新增避险搬迁群众安置点、新建小区配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 公共卫生服务延伸至产业园区、职教园区、商业区，为密集型职业人群提供健康服务。至2025 年，新区病床达到6000 张以上，

力争 3 家综合医院达到省级三级医院水平，利用区域和技术品

牌优势打造甘肃省乃至西北地区综合性区域医疗中心。

（五）强化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科学配置医疗资源， 由三级医院牵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机构以及康复、护理等其他医疗机构共同参与，建设公共卫生专科（技术）联盟。明确成员责任，畅通转诊渠道，实现同质化服务。加强综合医院公共卫生科、院感科建设，搭建紧密型防治结合、公共卫生医师与临床医师柔性流动平台，提升临床医师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充分发挥中医药在治未病、疾病治疗和疾病康复中的重要作用。推进建立疾控机构、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共同参与的慢性病防、治、管、教“四位一体”医防融合服务模式，做实公共卫生服务。改善基层基础设施条件，发展社区医院。

（六）加强基层卫生服务能力建设。加强基层卫生服务能

力建设。建立基层医疗机构与村（居）委员会公共卫生委员会协同开展居民健康管理的新机制。构建资源统筹、高效顺畅的疾病筛查、健康教育、慢病管控、家庭医生签约等一体化服务新模式。到 2025 年，建成 15 分钟就医圈，确保 90% 以上的居

民从住所步行 15 分钟即可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就诊。基层医疗机构病床按照服务人口 1.0-1.5 张 / 千人配置，全科医师数按照每万人口 3.5 人配备，公共卫生医师数按照每千常

住人口 0.9 人配备；配备妇幼保健与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康复与老年保健、慢病管理等专业技术人员。原则上每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至少有 6 名全科医学专业医师、9 名注册护士。在农村地区实现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全覆盖。在小横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健康管理中心，建立形成健康管理中心全程参与患

者疾病筛查、门诊救治、随访干预、个体化健康教育等医防融合服务模式，培养一批能治病、懂预防、会宣讲的复合型专家。

（七）强化卫生健康信息支撑。加快“互联网 + 医疗健康” 建设，发挥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5G 等技术在医疗领域的提质增效作用，提升信息网络、互联网医院、远程会诊、可穿戴设备使用等服务质量和能力，推进电子病历、化验检查、药品处方、健康档案等信息集成与共享，在传染病疫情监测、高风险者管理、密切接触者管理等方面发挥数据支撑作用，建立医联体内部远程医疗业务平台，建立区域远程影像、远程心电、远程病理、远程超声、检查检验、远程会诊等系统，完成“一心”（新区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两线”（面向健康的全生命周期线、面向数据的全生命周期线）、“三态”（新医疗管理态、新医疗服务态、新医疗数据态）、“四体系”（“互联网+ 监管”“互联网 + 医疗”“互联网 + 公共卫生服务”“互联网 + 人工智能”）智慧医疗框架。到 2025 年新区所有公立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部完成 HIS、LIS、PACS 和电子病历系统建设并有效运用，互通共享。

（八）完善院前医疗急救服务。加大对院前急救事业的投

入和保障力度，合理配置急救资源，加快兰州新区独立型或依托型紧急医疗救援中心及急救分站建设，在各园区属地内，依托二级以上医院、有条件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乡镇卫生院设置急救分站。促进城乡院前医疗急救体系一体化发展和区域平衡，实现城乡院前医疗急救服务网络全覆盖，全面提升院前急救服务能力和技术水平。加强院前医疗急救基础设施、车辆装

备、配套设备等硬件建设，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全面实现院前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规范化管理、专业化服务的目标。围绕院前急救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突出问题，从人才培养、职业发展、薪酬待遇、人员转归等方面统筹谋划，创新急救人才管理机制，完善配套政策，破除体制机制障碍，促进院前医疗急救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九）提升血液保障能力。加强采供血机构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提高血液安全供应保障能力，满足各类突发事件先期处置需要。统筹优化区域内采血点布局，增加固定献血屋、采血车、送血车。加强采供血机构工作人员培训，提升人员能力。

专栏 2：医疗卫生机构建设项目

1. 省人民医院新区分院及重大疫情救治基地、老年康复养护区，省残联康复中心医院，省疾控中心公共卫生中心， 兰州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省级集中医学隔离观察点和医疗应急物资储备库，医疗综合体（含中心血站），妇幼保健院， 中医院，西岔人民医院，精神卫生中心（专科医院），社区医院，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急救分站建设。
2. 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互联网医院监管平台建设。
3. 按照“非禁即入”原则，支持社会力量通过市场化运作方式举办医疗及医养结合机构。

三、健全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十）深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推进新区疾控中心标准化、现代化建设，完善传染病监测哨点布局，建立部门联动、

分工协作机制，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预案体系，强化重大传染病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应急处置等职能，分级分类组建卫生应急队伍，加强人员知识储备、技能培训、应急演练。落实国家免疫规划，妥善处置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做好新冠疫苗接种医疗保障。强化医防融合， 加强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与各类医疗卫生机构之间的协作，探索建立区域内疾控机构、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共同参与的医防融合服务模式，推动医防机构“人员通”、“信息通”、“资源通”，筑牢“全天候、立体化、全方位”的疾控机构和城乡社区联动工作机制。加强园区公共卫生工作力量， 强化镇（中心社区）和村（社区）公共卫生工作职责，健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园区的协同联动机制，形成基层公共卫生工作合力。

（十一）完善重大疫情防控和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置体系。

持续抓好常态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策略，守好中川国际机场口岸等关键场所，管好入境人员、国内中高风险区来甘人员、口岸高风险岗位人员、医务人员、冷链从业人员等重点人群，做好俄罗斯等入境航班集中留观保障工作，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构筑常态化疫情防控大格局、大防线。完善疫情监测预警、应急响应、快速处置、物资储备制度，提高早期预防、及时发现、快速反应、精准研判和有效处置能力。建立统一高效的公共卫生应急指挥机制，实现公安、公卫、工信“三公（工）”联动，全面落实霍乱、新冠肺炎、流感、手足口病、麻疹等重点传染病疫

情综合防治措施。加强艾滋病宣传干预，有效控制艾滋病传播。建立医疗、预防、科研为一体的协同机制和传染病首诊负责制。按照平疫结合、分层分类、高效协作、中西医并重的原则，建设区域医疗中心、重大疫情救治基地，推动甘肃省人民医院兰州新区分院建设省市共建新冠肺炎定点救治医院，构建以省级集中医学观察隔离点（健康驿站）为一线、兰州新区后备医院（商投集团综保公寓）为二线、其他符合条件的酒店为三线的三级集中隔离场所储备体系。做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与风险评估， 持续开展食源性疾病、食品中化学污染物及有害因素、食源性致病菌、放射性污染物的监测评估。

（十二）强化慢性病防治体系建设。完善重大疾病健康危

险因素监测制度，建立信息共享、互联互通机制。持续加强高血压、糖尿病、慢性阻塞性肺疾病、严重精神障碍等综合防控与管理，开展健康教育和高危人群筛查干预，全面落实 35 岁以上人群首诊测血压制度，推动“三高”疾病（高血压、高血糖、高血脂）群防共治、规范管理。有效干预糖尿病危险因素，加强精神卫生和社会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建设兰州新区精神卫生中心，在各级医疗机构建设心理健康咨询室，增加精神科医师数量，到2025 年，精神科医师数量增加至4.0 名/10 万人口。建立“医防融合”脑卒中预防与救治体系，加强卒中中心、胸痛中心建设，倡导积极预防癌症，引导重点人群早期发现呼吸系统疾病。开展高危人群和患者的筛查、干预、诊断、治疗、随访管理、功能康复等全程防治管理服务。

（十三）持续推进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落实健康中国发

展战略，健全由政府主导、公共卫生专业机构为主体、各医疗机构为骨干、各部门通力协作的新区、县（园区）、乡镇三级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实现村（居）公共卫生委员会全覆盖并积极发挥作用。通过优化公卫管理结构、人才合理调剂等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共卫生现代化治理能力。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加强妇幼、青少年、老年、慢病人群、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倡导健康生活方式，提升健康素养，有效控制慢性病发病率、致残率、死亡率，群众身心健康水平进一步提高。加强信息技术应用，在公共卫生领域充分运用健康一体机、健康体检系统等信息技术，促进数字赋能，提升现代化治理水平， 建设现代化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十四）巩固提升健康扶贫成效。继续开展健康服务入户、

重点人群帮扶措施制定、健康教育、送医上门、送人就医、康复指导、政策宣讲等健康帮扶工作。开通就医绿色通道，落实“先看病、后付费”不收取押金不设起付线。加强与社保部门沟通， 对辖区内脱贫人口、脱贫不稳定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口，积极落实健康帮扶政策。积极发挥监测哨点作用，及时将动态监测数据录入全国健康扶贫动态管理系统。紧盯基本医疗、防止返贫监测和健康帮扶等底线问题，定期组织健康帮扶团队开展基本医疗保障自查。支持皋兰县推进融合发展规划和项目建设， 至 2025 年，所有乡镇卫生院均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国家基本标准。全力保障新区避险搬迁群众安置点健康服务， 建设医疗卫生及养老服务中心，保障避险搬迁群众基本医疗健康服务。

（十五）继续做好地方病防控。持续消除碘缺乏危害 ; 以养殖行业为重点，开展布鲁氏病防治知识宣传 , 降低发病率。

专栏 3：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1. 强化园区公共卫生工作力量，细化镇（中心社区）和村（社区）公共卫生工作职责，健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园区的协同联动机制。
2. 建立统一高效的公共卫生应急指挥机制，实现公安、公卫、工信“三公（工）”联动，全面落实霍乱、新冠肺炎、流感、手足口病、麻疹等重点传染病疫情综合防治措施，实施新区公共卫生实验室及疾控体系能力提升项目。
3. 支持皋兰县推进融合发展规划和项目建设，至 2025 年， 所有乡镇卫生院均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国家基本标准。

四、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十六）强化“三医联动”改革。全面推广三明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经验，建立高效有力的组织领导体系，切实落实政府对医改的领导责任、保障责任、管理责任、监督责任， 紧扣分级诊疗、现代医院管理、全民医疗保障、药品供应保障、综合监管“五项制度”建设，补齐关键缺项。加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和绩效评价工作，健全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绩效考核机制。推进区域医疗中心建设，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均衡布局。完善分级诊疗制度，加快建设紧密型医联体和县域医共体，全面发展专科联盟和技术联盟，推进临床路径管理、单病种质量管理，促进合理医疗检查。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

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推广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s） 付费、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DIP）的国家试点经验。以药品耗材阳光挂网采购、集中带量采购为突破口， 推动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健全卫生健康、医保、市场监管等部门的交流协作机制，加强部门间沟通衔接，共同促进各项工作协调有序发展。

（十七）完善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协调工作机制，健全运转有效的统筹协调、联席会议和综合监管信息互通共享制度，落实部门责任，发挥医疗卫生机构自我管理和行业组织作用，创新监管手段，加强公立医院内部审计和绩效评价，加强国有资产和大型医用设备配置管理。加快职能转变，推进健康相关领域的“放管服”改革，提升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能力。

（十八）提升医疗卫生综合服务能力。持续推进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中医医院、专科医院服务和管理能力建设，大力推进急危重症 5 大救治中心建设，创伤、卒中、孕产妇、新生儿救治中心实现区域全覆盖。加强质控中心建设，持续完善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指标体系，强化医疗质量管理，落实医疗质量核心制度，确保医疗质量安全。加强临床药事管理，规范临床用药行为，促进临床合理用药。规范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工作，促进医学科学发展和医疗技术进步。进一步推进护理管理精细化，提高护理质量。深入实施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 创新服务方式，增进人文关怀，切实保障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和流动人口等特殊人群的健康服务需求。加强平安医院

建设，巩固“调保防赔”医疗纠纷化解联动机制，严厉打击涉医违法犯罪，切实维护良好的医疗秩序。加强医德医风教育， 规范医疗机构从业人员执业行为，促进医疗行风建设。加强疾病应急救助基金管理，保证基金的合理筹集和有效使用。

（十九）健全完善药品供应保障制度。全面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坚持基本药物主导地位，督促各级医疗机构全面配备、优先使用国家基本药物。实施合理用药监测，定期公布监测情况。强化短缺药品供应保障和预警，完善药品采购配送及储备制度，建立健全药品应急供应机制。全面推进药品使用监测工作，建立以基本药物为重点的临床综合评价体系，指导临床安全合理用药。

专栏 4：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1. 建设高质量紧密型医联体，加大与省内外三级医院的专科（技术）联盟合作力度，力争2025 年建设10-15 个专科（技术）联盟。
2. 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以新区第一人民医院为龙头， 实施提标扩能项目，建立管理、服务、责任、利益“四位一体” 的紧密型县域医共体。
3. 推进急危重症 5 大救治中心建设，胸痛、创伤、卒中、孕产妇、新生儿救治中心实现区域全覆盖；至少有 1 家市级医院建成胸痛中心，县级医院建成基层版胸痛中心。
4. 推动县域检验、心电、影像、病理、消毒供应 5 个医学中心建设，县域检验、心电、影像中心使用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

五、促进“一老一少”与人口高质量发展

（二十）提升妇幼保健服务能力。优化妇幼健康服务模式， 建成新区妇幼保健院。加强健康教育，努力创新生育全程服务模式，为妇女儿童提供全周期全方位健康服务。按照保健与临床相结合原则，优化整合服务流程和服务内容。大力推进妇幼保健学科建设，围绕妇幼健康需求，延长拓宽妇幼健康服务链条，提供安全、便捷、温馨、优质的妇幼健康特色服务，提升就诊体验和满意度。改善妇幼健康服务环境，做到布局合理、流程科学、安全卫生。根据孕妇、母婴、儿童等特殊需要，鼓励设置孕妇休息设施、哺乳室、儿童活动区等，提供专用电梯、便捷停车等服务。加快发展“互联网 + 妇幼健康”，推动智慧医疗机构建设，使就诊流程更便捷、服务流程更高效。完善覆盖城乡儿童的基本医疗卫生体系，提高儿童身心健康水平。严重多发致残的出生缺陷发生率逐步下降，减少出生缺陷所致残疾。婴儿和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分别控制在 6‰和 8‰以下。控制儿童常见疾病和艾滋病、梅毒、结核病、乙肝等重大传染性疾病。0—6 个月婴儿纯母乳喂养率达到 75% 以上。控制中小学生视力不良、龋齿、超重 / 肥胖、营养不良发生率。降低儿童心理行为问题发生率和儿童精神疾病患病率，提高适龄儿童性与生殖健康知识普及率。

（二十一）健全完善人口监测制度体系。健全人口动态监

测、研判和预警机制，加强部门之间在户籍、婚姻、出生、死亡、迁移等领域数据的互联互通和共享应用，实现教育、公安、民政、医疗、医保、社保等人口服务基础信息融合共享、动态更新。健全完善快速调查和数据直报制度，坚持人口监测数据月报制

度，定期汇总分析监测数据。

（二十二）落实国家生育政策。落实三孩生育政策，配套实施积极生育支持措施，提高优生优育和幼有所育服务水平，家庭发展能力明显提高，构建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生育服务体系。保障孕产妇和儿童健康，综合防治出生缺陷， 规范人类辅助生殖技术应用。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严格落实产假、哺乳假等制度。对全面两孩政策调整前的独生子女家庭和农村计划生育双女家庭继续实行现行各项奖励扶助制度和优惠政策。确保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联系人制度、就医绿色通道、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三个全覆盖”。

（二十三）健全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建立以家庭为基础、

社区（村居）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婴幼儿托育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婴幼儿照护服务管理机制和运行机制，开展普惠托育专项行动，提高婴幼儿照护服务的有效供给，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鼓励通过市场化方式，采取公办民营、民办公助、政府补贴、行业引导和动员社会力量参与等方式，在就业人群密集的产业聚集区域和用人单位完善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鼓励用人单位设置育婴室、母婴室、采取灵活安排工作时间等积极措施，为婴幼儿照护创造便利条件。加强托育人才队伍建设， 加大对社区婴幼儿照护服务的支持力度，强化对家庭的婴幼儿早期发展指导。到 2025 年，力争每个园区建成 1-2 家规范化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试点，覆盖新区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基本形成。

（二十四）提升老年健康服务水平。为 65 岁及以上居家老年人每年提供“2111”式健康管理服务（即：开展两次医养结合服务，一次免费体检、一次中医药体质辨识服务、至少一次失能评估与健康指导），以患有慢性疾病老年人为重点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建立居民电子健康档案，提供针对性服务。推动农村地区探索“两院”合建（乡镇卫生院与敬老院、村卫生室与农村幸福院统筹规划、毗邻建设），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提供医养结合服务，为老年人提供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加强与区域内老年病院、康复机构、护理机构等延续性医疗机构的分工协作，实现患病期治疗、康复期护理、稳定期生活照料的有效联动。支持在二级及以上医院开设安宁疗护科，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及新建医养结合机构根据实际需求开设安宁疗护病床，鼓励为有需要的老年人提供家庭安宁疗护病床。

（二十五）促进医养结合事业快速发展。新增医养结合机

构（同时具备医疗卫生资质和养老服务能力的医疗机构或养老机构）3 家以上；建立失能失智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中心 1 所； 培养为老年人提供集中和专业照护服务的医护人员 120 名，基本满足不同层次老年人照护服务需求；实现所有医疗机构开设老年人挂号、就医等便利服务绿色通道，所有养老机构能够以不同形式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基本建成覆盖城乡、规模适宜、功能合理、综合连续的医养结合服务网络。

专栏 5：促进“一老一少”与人口高质量发展

1.大力推进妇幼保健学科建设，提供安全、便捷、温馨、优质的妇幼健康特色服务，提升就诊体验和满意度。

2.全面推进“暖心行动”和计划生育家庭保险，完善实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4+1”联系人制度和定期走访慰问制度， 确保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联系人制度、就医绿色通道、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三个全覆盖”。

3.到 2025 年，每个园区建成 1-2 家规范化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试点。

4.为 65 岁及以上居家老年人每年提供“2111”式健康管理服务。

5.新增医养结合机构 3 家以上；建立失能失智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中心 1 所；为老年人提供集中和专业照护服务的医护人员 120 名。

六、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二十六）健全中医医疗服务网络。全面建成以中医医院为主体、综合医院等其他类别医院中医科室为骨干、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中医门诊部和诊所为补充、覆盖城乡的中医医疗服务网络。在区域卫生资源配置规划中合理配置中医药资源，办好 1 所二级甲等以上中医医院、1 所二级甲等中西医结合医院。综合医院、妇幼保健院全部设置中医科、中药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全部建立中医馆，配备中医药专业人员；所有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

（二十七）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全面提升中医药在治未病、慢性病和常见病干预、各类传染病防治、预防保健服务等方面的能力和效果，做到未病先防、既病防变、愈后防复发。依托新区第一人民医院建设区域中医（专科）医疗中心、中医康复中心和中医治未病中心，实施中医服务能力提升和中医应急救治能力建设项目。开展乡镇卫生院中医综合诊疗区（中医馆）建设，推广普及中医药适宜技术。强化中医药重点专科建设，鼓励开展中西医联合诊疗，宜中则中、宜西则西，打造中西医结合团队，临床、口腔、公共卫生类别医师每年中医药继续教育学分不少于 5 分。实施中医治未病健康工程、中西医协作攻关工程、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工程。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实施国家中医药传承与创新百千万人才工程，开展五级中医药师承教育，实施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和中医药实用型人才培训工作，加强中医药学术传承发展和中医毕业后教育工作，培养一批传承名医学术经验、掌握中医思维、实践能力强、中医临床疗效好的中医药人才。

（二十八）加快推动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出台并组织

实施《兰州新区中医药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巩固提升中药材种植优势，大力发展中草药种子种苗繁育，建设中药种子种苗基地，中药材种植面积稳定在 1 万亩左右，建设优质药材标准化种植基地，标准化率达到 45%。做强中医药产品研发制造业。以中医药产业园建设工程为抓手，推进实施“强制造” 计划，构建以中药配方颗粒为品牌、中成药为重点、中医药衍

生品为补充、中药饮片为支撑的中医药产品研发制造新格局， 培育陇药大品种大品牌，提升企业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支持中药生产企业产业升级改造。搭建省内外对接平台，推动佛慈制药、和盛堂制药、兰药制药等医药骨干企业与省内外科研机构合作，促进企业发挥制药龙头作用，增强新药研发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提高优势产品的技术水平和质量标准。充分利用国家中医药综合试验区平台，加快新区中医药产业园区和西部药谷建设，支持园区企业和中医药重大项目建设。加大中药质量监管，完善中药材流通标准体系建设，发展壮大中医药商贸服务业，扩大医药产业对外贸易，加强中医药产业服务贸易和招商引资工作。促进新区中医药健康与旅游融合发展，建设新区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

（二十九）增强中医药文化自信。加强中医药文化研究，

全面系统梳理与深入研究甘肃省古今中医药名家的思想理念、经典验方、临床经验及特色诊疗技术，加强中医药古籍文献、医家医案、传统制药技术经验等研究。挖掘保护中医药文化资源，加强对岐伯、封衡、皇甫谧等历代甘肃籍名医的宣传，选树当代国医妙手典型，大力倡导“大医精诚”理念，全面动员中医药健康产业从业人员加强中医药文化学习。紧抓“丝绸之路（敦煌）国际文化博览会”机遇，举办新区中医药文化研究与应用交流会，推进中医药文化传承与发展。推进中医药文化交流融合，重点强化与中亚、东亚、非洲等地区传统医药文化交流，推进中医药文化与中华传统文化相互渗透，注重中医药文化传承与现代科技创新，推进中医药文化传承传播融入中医

药健康产业链各环节。充分发挥新冠肺炎“甘肃方剂”优势， 营造中医药健康文化氛围，积极开展中医药健康宣传与知识普及，让中医药文化教育进入中小学课堂，建立覆盖全域的中医药文化教育服务体系，形成全社会“信中医、爱中医、用中医” 的浓厚氛围。

专栏 6：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1. 持续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办好 1 所二级甲等以上公立中医医院、1 所二级甲等公立中西医结合医院。100% 的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成中医馆。
2. 全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依托新区第一人民医院建设区域中医（专科）医疗中心、中医康复中心和中医治未病中心，实施中医服务能力提升和中医应急救治能力建设项目。
3. 建设中药种子种苗基地，中药材种植面积稳定在 1 万亩左右，建设优质药材标准化种植基地，标准化率达到 45%。
4. 重点实施中医药创新驱动、人才培养、大企业大品种培育、“互联网 +”医药、招商引资落地、市场深入开拓 6 大工程。

七、完善卫生健康人才体系

（三十）加强卫生健康人才引进。建立盘活现有人才、培养短缺人才、引进急需人才资源合理流动机制。按照城市服务人口增长规模核定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总控数。优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规模与人员结构，逐步形成专业合理的人才梯队。争取每年引进高层次紧缺专业技术人员 10-20 名。到 2025 年，打

造省级名医 1-2 名，新区名医 5-10 名，培养学科带头人 20 名，

学科技术骨干 50 名。引进和培养一批具有国内或省内领先水平的学科带头人，不断提高服务能力和水平。

（三十一）强化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坚持“人才强卫”战略，大力实施“5555”计划（5 年内返聘或柔性引进省级公立医疗机构退休的优秀专业技术人员 50 名、选派到省级以上医

疗卫生机构进修培训医疗卫生服务人员 500 名、每年储备“双

一流”高校医学专业毕业生 50 名、与省内外知名院校合作培

养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 50 名）。稳步实施人才梯队培养计划，

每年选派不少于 10% 的专业技术人员外出进修 3 个月以上，选

派 30% 以上的专业技术人员参加至少一次的短期培训。推进医

务人员全科化进程，使基层 100% 的执业医师完成全科医师转岗培训，积极开展中医师承教育。加强产科、儿科、精神科、老年医学等领域紧缺人才培养力度。实施卫生健康单位负责人竞争上岗制度，强化基层医疗卫生单位领导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培养锻炼，提升综合管理能力。

（三十二）落实卫生健康人才待遇保障。健全以全员聘用制和岗位管理为重点的事业单位用人机制。建立符合新区卫生健康行业特点的人事薪酬制度。健全紧缺人才激励与约束机制。落实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政策，建立符合基层医疗卫生工作实际的人才评价机制。通过人才服务一体化、柔性引进等多种方式，建立完善科学合理的人才管理和服务模式。实施全员聘任和竞聘上岗，落实职称评聘。创新公立医院人员管理方式，建立人员备案制管理办法。继续落实好新区各项人才

待遇保障。完善医疗机构领导班子考评机制，实现科学评估、能上能下、动态管理机制。

专栏 7：完善卫生健康人才体系

1. 争取每年引进高层次紧缺专业技术人员 10-20 名。到2025 年，打造省级名医 1-2 名，新区名医 5-10 名，培养学科带头人 20 名，学科技术骨干 50 名。
2. 每年选派不少于 10% 的专业技术人员外出进修 3 个月以上，选派30% 以上的专业技术人员参加至少一次的短期培训。大力实施“5555”计划。
3. 实施全员聘任和竞聘上岗，落实职称评聘。创新公立医院人员管理方式，建立人员备案制管理办法。

八、推进卫生健康和职业卫生法治建设

（三十三）进一步加强法治建设。推进卫生健康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提高服务效率。加强卫生健康领域监督执法体系和能力建设，推进集公共卫生、医疗卫生为一体的综合监督执法，加快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监管体系，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提高新区卫生健康法治化水平。开展“八五”普法，坚持以卫生法治宣传教育为基础，以依法行政、依法执业、依法办事和落实执法责任为重点，推动全行业法治化管理。

（三十四）建立完善医疗卫生监管体系。完善医疗卫生信

用体系，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互联网 + 监管”， 严格落实监管抽查事项全覆盖，继续开展非法行医、职业卫生

尘肺专项整治。建立卫生监督执法机构和队伍，提升执法人员业务素质和能力水平，维护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秩序，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权益。

（三十五）健全完善职业病防治技术支撑体系。完善职业病监测评估技术支撑网络，督促用人单位落实主体责任，坚持以粉尘、毒物、噪声、电离辐射等职业危害防护治理为重点， 加强职业病危害检验检测能力。围绕新区化工园区建设，在新区二级综合医院重点打造特色职业病诊断专科，建设新区化工园区化学中毒医疗救治基地，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引导用人单位开展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从源头预防控制职业病危害，实现职业病防治宣传工作的通俗化和普及化，提高全社会防治意识。

专栏 8：推进卫生健康和职业卫生法治建设

1.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提高新区卫生健康法治化水平。

2.开展非法行医、职业卫生尘肺专项整治。

3.围绕新区化工园区建设，在新区二级综合医院重点打造特色职业病诊断专科，建设新区化工园区化学中毒医疗救治基地。

# 第四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园区、各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把提高全民健康水平作为巩固全面小康、改善民生的重点工作，完善工作机制， 协调解决规划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将本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指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对主要指标设置年度目标，明确单位职责，合理配置资源，认真组织落实。积极推进卫生行业属地化管理，依法对区域内各种卫生资源进行规划和调控，广泛调动各类社会组织、志愿者团体和企业组织的主动性、积极性，努力构建全社会共同促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新格局。

二、完善投入机制

确定政府在提供公共卫生、基本医疗服务和卫生事业发展投入中的主导地位。在增加卫生资源总量、优化结构、加强制度建设与创新三方面同步推进，建立完善政府投入机制，加大卫生投入力度，确保每年政府对卫生机构财政投入占政府总支出的比例高于全省同期平均水平；不断提高公共卫生投入占政府投入的比例，保证卫生健康事业各项发展经费的落实。坚持补短板、强弱项、堵漏洞，对资源短缺的公共卫生体系、院前急救、精神卫生、老年医疗、婴幼儿照护、康复护理等给予适当的政策倾斜。鼓励多渠道筹集资金，引导社会资本进入医疗卫生服务领域，重点发展高端和特需医疗服务，满足人民群众

不同层次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三、明确工作职责

各园区、各部门要加强政策联动，围绕规划落实，加快制定相应实施细则。经发部门要加强对卫生改革和规划相关政策保障的协调落实，依据规划对新改扩建项目进行审批、核准或备案；财政部门要按照财政补助政策提供相应经费，发挥财政资金的主导和激励作用；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按照规划的总体要求，对区域内医疗卫生资源要素的规划、评审、调整、监督和评价依法进行管理；国土和规划部门要按照本规划确定的卫生资源配置标准和要求，在新建或改造城市功能区、大型居住区时，保障医疗卫生服务用地；医疗保障部门要进一步完善医保政策；组织人事部门要根据卫生机构定编标准，合理核定医疗卫生机构人员编制。充分发挥红十字会等行业学协会在应急救助、关注贫困家庭、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健康保障方面的积极作用，鼓励群团组织在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勇于担当、积极作为。

四、实施监测评估

建立规划、监督和评价机制，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分阶段组织开展规划实施进度和效果评价，及时发现并解决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运用法律、经济和行政手段规范管理和保障规划的有效实施。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严格按照各自职责， 建立工作责任制，认真贯彻实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中提出的工作目标和任务，并将规划实施列入本系统、本单位目标责任考核体系。规划期满后，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全面评估。

五、加强党的建设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持续推进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党风廉政建设，不断提升卫生队伍整体素质， 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持续贯彻教育、制度、监督并重和标本兼治、纠建并举的工作方针，紧密结合文明创建活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探索治医之策。强化职业道德教育，加强社会群众与出院病人对医德医风的考评。树立典型，表彰先进， 大力弘扬“救死扶伤、忠于职守、爱岗敬业、开拓进取、精益求精、文明行医”的行业风尚。加大卫生宣传力度，正确引导社会舆论，努力构建和谐的医患关系，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健康获得感、幸福感，奋力开创健康新区新局面。

附件 1-1

# 兰州新区“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省级重点项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性质 | 项目名称 | 等级 | 园区 | 床位数 | 位置 | 实施年限 | 总投资 ( 亿元） |
| 合计 5 项，预计新增公立医疗机构床位 2300-3800 张。（按项目实施开始年度排序） | 27.51 |
| 1 | 续建 | 省人民医院新区分院建设项目 | 三级 | 中川园区 | 800-1000 | 纬五支路北侧、经 十 三 路西侧 | 2021 | 4 |
| 2 | 续建 | 省残联康复中心医院建设项目 | 三级 | 中川园区 | 650-1000 | 纬四路北侧、经十一路西侧 | 2022 | 3.51 |
| 3 | 新建 | 省人民医院新区分院重大疫情救治基地建设项目 | / | 中川园区 | 60 | 纬五支路北侧、经 十 三 路西侧 | 2021-2022 | 1.6 |
| 4 | 新建 | 省人民医院新区分院老年康复养护区项目 | / | 中川园区 | 800-1800 | 纬三路南侧、经十三路西侧 | 2021-2024 | 12.68 |
| 5 | 新建 | 省疾控中心公共卫生中心建设项目 | / | 西岔园区 | / | NCE6#路南侧、NCE3#路西侧 | 2021-2024 | 5.72 |

附件 1-2

# 兰州新区“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新区投资重点项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性质 | 项目名称 | 等级 | 园区 | 床位数 | 位置 | 实施年限 | 总投资 ( 亿元） |
| 合计 22 项，由新区投资建设，预计新增公立医疗机构床位 860 张。（按项目实施开始年度排序） | 8.51 |
| 1 | 续建 | 兰州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省级集中医学隔离观察点和医疗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 | / | 中川园区 | / | 经十七路西侧、医 疗 综 合体东南角 | 2020-2022 | 3.49 |
| 2 | 新建 | 小横路社区医院建设项目 | 二级 | 秦川园区 | 100 | 纬六十路南侧、经 四 十 路东侧 | 2023-2025 | 0.4 |
| 3 | 新建 | 移民安置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中心 | 西岔园区 | 20 | 新区现代农业产业园 | 2021-2022 | 0.24 |
| 4 | 新建 | 瑞岭馨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中心 | 中川园区 | 20 | ES1#路南侧、ES6# 路西侧 | 2021-2022 | 0.1 |
| 5 | 新建 | 瑞岭学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中心 | 中川园区 | 20 | 纬七路南侧、经十一支路东侧 | 2024-2025 | 0.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性质 | 项目名称 | 等级 | 园区 | 床位数 | 位置 | 实施年限 | 总投资 ( 亿元） |
| 6 | 新建 | 瑞岭名郡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项目 | 站 | 中川园区 | / | 纬一路南侧、经十路西侧 | 2021-2022 | 0.02 |
| 7 | 新建 | 瑞岭锦绣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项目 | 站 | 中川园区 | / | 纬八路南侧、经十一路西侧 | 2021-2022 | 0.015 |
| 8 | 新建 | 化工园区急救分站建设项目 | 急救站 | 秦川园区 | / | 化工园区 | 2021-2022 | 0.004 |
| 9 | 新建 | 园丁花园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项目 | 站 | 西岔园区 | / | 纬十六路北 侧、经二十七路东侧 | 2022-2023 | 0.015 |
| 10 | 新建 | 瑞岭嘉苑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项目 | 站 | 西岔园区 | / | 纬八路南侧、科中路西侧 | 2022-2023 | 0.015 |
| 11 | 新建 | 恒裕湖畔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项目 | 站 | 中川园区 | / | 纬四路南侧、经十二路东侧 | 2022-2023 | 0.015 |
| 12 | 新建 | 表面处理园急救分站建设项目 | 急救站 | 秦川园区 | / | 表面处理园区 | 2023-2024 | 0.1 |
| 13 | 新建 | 翠湖郡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项目 | 站 | 中川园区 | / | 纬七路西侧、ES6# 路东侧 | 2023-2024 | 0.01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性质 | 项目名称 | 等级 | 园区 | 床位数 | 位置 | 实施年限 | 总投资 ( 亿元） |
| 14 | 新建 | 海亮学府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项目 | 站 | 中川园区 | / | ES15# 路北侧、ES18# 路西侧 | 2024-2025 | 0.015 |
| 15 | 新建 | 瑞辰玖阙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项目 | 站 | 中川园区 | / | 纬五路北侧、经七路西侧 | 2024-2025 | 0.015 |
| 16 | 新建 | 皋兰县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 | 皋兰 | 204 | 皋兰县三川口 | 2022-2023 | 1.16 |
| 17 | 新建 | 皋兰县中医医院新建住院医技综合楼项目 | / | 皋兰 | 500 | 皋兰县中医院院内 | 2022-2024 | 1.46 |
| 18 | 新建 | 皋兰县人民医院立体停车场建设项目 | 二级 | 皋兰 | / | 皋兰县人民医院院内 | 2023-2024 | 0.2 |
| 19 | 新建 | 皋兰县妇幼保健院群体保健楼及辅助设施建设项目 | 一级 | 皋兰 | / | 皋兰县魏家庄村 | 2023-2024 | 0.41 |
| 20 | 新建 | 托管 5 镇卫生院提标扩能建设项目 | / | 托管5镇  | / | 上川、黑石、石洞、水阜、什川 | 2023-2025 | 0.1 |
| 21 | 新建 | 皋兰县妇幼保健院后勤保障楼建设项目 | 一级 | 皋兰 | / | 皋兰县魏家庄村 | 2024-2024 | 0.12 |
| 22 | 新建 | 皋兰县人民医院康养综合楼建设项目 | 二级 | 皋兰 | / | 皋兰县人民医院院内 | 2024-2025 | 0.5 |

附件 1-3

# 兰州新区“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外来投资重点项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性质 | 项目名称 | 等级 | 园区 | 床位数 | 位置 | 实施年限 | 总投资 ( 亿元） |
| 合计 5 项，吸引省内外医疗机构入驻或办分院，引进社会资本建设，新区投资建设。预计新增医疗机构床位 1600-3100 张。（按项目实施开始年度排序） | 26.90 |
| 1 | 新建 | 新区医疗综合体建设项目 | 三级 | 中川园区 | 1200-2000 | ES11# 路北侧、经十七路西侧 | 2023-2025 | 20 |
| 2 | 新建 | 新区中医医院建设项目 | 二级 | 中川园区 | 100-300 | 与医疗综合体合建 | 2023-2025 | 1.8 |
| 3 | 新建 | 新区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 | 二级 | 中川园区 | 100-300 | 与医疗综合体合建 | 2023-2025 | 1.8 |
| 4 | 新建 | 西岔人民医院建设项目 | 二级 | 西岔园区 | 100-300 | 经 二十九路西侧、纬十二路北侧 | 2023-2025 | 1.8 |
| 5 | 新建 | 精神卫生中心（专科医院） 建设项目 | 二级 | 西岔园区 | 100-200 | NCE6# 路南侧、NCE3# 路西侧 | 2023-2025 | 1.5 |